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终态验收意见

2020年6月23日，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根据《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项目》终态验收报告[(2020)苏核辐科(验)字第(0050)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由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建设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家2名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报告编制单位对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对本次验收的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退役基本情况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位于徐州市泉山区中山北路19号。医院现持有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核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苏环辐证[00792])，许可使用II类、III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乙级、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12月06日。

本次验收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项目》已于2020年4月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2020年6月22日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的审批[苏环辐(表)审(2020)25号]。

目前该核医学科已搬迁完毕，项目已实施退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规模、地点及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已退役，核素利用项目均已停用，核医学科已搬迁完毕。放射性固废库内已无放射性固废，已在达到十个半衰期后作为医疗垃圾处理完毕。放射性废水存于埋地衰变池中，检测后满足排放标准。

四、监测结果

现场监测结果表明：

(1)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后工作场所 γ 辐射剂量率为 (74~141) nSv/h (考虑未扣除检测仪器的字响值)，该结果处于江苏省环境放射性水平的正常范围内。

(2)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后原非密封工作场所 β 表面污染水平为 (0.27~0.68) Bq/cm²，符合《放射性污染的物料解控和厂址开放的基本要求》(GBZ167-2005) 附录 A.1 中“其他放射性物质”的 0.8 Bq/cm² 的限值要求。

(3)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衰变池废水总 α 放射性比活度未检出 (检出限 0.043Bq/L)，总 β 放射性比活度 1.36Bq/L，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中的第一类污染物总 α 、总 β 放射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总 α <1 Bq/L，总 β <10 Bq/L) 的要求，本项目废水可作为一般医疗废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系统。

五、验收结论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项目符合物料解控和场址无限制开放的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退役终态验收。

六、验收组名单附后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中山北路院区核医学科退役项目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负责人: 夏峰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单位	职务/职称	手机号
1	夏峰	3203021970022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医学科	科长	138052
2	孙心	32031119830714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核医学科	主任技师	139522
3	仇云川	320302195608	徐州市环境学会	主任	1855185
4	王思汉	32030319580503	徐州市疾控中心	主任	13952
5	戴子瑜	4130011982011	江苏东福环	高工	1589
6	史超	32048119890911	江苏省核	工程师	153051
7	孙斌	3422091987082	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主管技师	15105
8					
9					
10					
11					

